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林郁暄

電話：3322101#7589

電子信箱：1005112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500867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5100E1150086797_13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1150086797_1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智能障礙學生基本學習能力
教育診斷測驗」研習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5年9月9日師大特教中字第
115102520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5年10月15日(星期四)下午1時30分至4時40
分(是日下午1時開始報到)。

(二)研習對象：國小、國中及高中職特教教師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博愛樓三樓317
室(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)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自行於115年10月5日(星期一)前至全國特
教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#/>)研習報名→
大專特教研習專區報名，有報名者請自行上通報網查詢
錄取狀態。

三、請貴校核予出席旨揭研習之人員公(差)假。

輔導室 115/09/15 14:49



1150010498

有附件



四、檢附本案來函及研習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裝

訂



線